

哲學門外談

麥園著

讀書出版社

哲 學 門 外 談

麥 國 著

讀 書 出 版 社

1 9 4 1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一月出版

哲學門外談

ZHENYO MENWAI TAN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著者

麥

園

出版者

讀書出版社

(讀書生活出版社之簡稱)

重慶

民生路一八八號

成都

祠堂街七十二號

昆明

華山南路九十號

貴陽

中華南路五十七號

桂林

桂西路十七號

上海

靜安寺路斜橋弄七十一號

實價：國幣八角

(成 水匯及費運郵加酌地內)

自序

這裏總共六篇東西，除第一和第六兩篇外，其餘都在學習半月刊上發表過。不過第四篇現在有許多修改，第五篇則已完全改作了。它們說不上有什麼價值，不過它們的產生也會費去作者一些心血。現在當它們要印成單行本問世的時候，不妨把它們產生的經過，略微說說。

正是八一三周年祭的前幾天吧，自學雜誌將要出版，關於通俗哲學一欄，還找不到適當的人來擔任，不知如何七找八找便尋到我來了。我對於哲學素來沒有研究，哪裏敢冒昧答應呢？但耐不住他們再三的敦促，只好鼓着勇氣答應下來。於是就在那雜誌上一連發表了十多篇類於隨筆一樣的東西。

今年春上，平生先生勸我把它們整理一下，以便出一個單行本。因為，在他看來，談哲學的書正和談哲學的人一樣，是多多益善的。我接受了他的好意，決定利用工作的餘暇來整理一下。

可是一個人的思想感情常常在變着，客觀的世界尤其瞬息不停在變着，要使一兩年以前

的思想感情原封原樣再現出來，那是不可能的。所以整理的結果，變成了從新寫作，這是當初所沒有意料到的。但這也並不是沒有好處。原來，以前那幾篇東西，很榮幸地被一個暫時忘記了他的大名的作者——光景是一個小小的書販吧——大部份收進他自己的文集中去了。現在我既是從新寫作，便不致和他發生營業上的衝突。這也是幸事！不過，假如還發現有些地方彼此雷同的話，就千萬請讀者諸君鑒原：那並不是我剽竊別人的！

哲學家馮友蘭先生，在抗戰期間著了貞元三書，他在三書之一的新世訓的自序裏面說：「承百代之流，而會乎當今之變。好學深思之士，心知其故，烏能已於言哉！」至於這本小冊子的作者呢，他很慚愧不是好學深思之士，不過他生活在這個空前的變局當中，便不免和大家一樣，也有所學有所思而已；他更不敢自命爲一個哲學家，不過他感覺得中國今日需要真正的哲學，便不免囉囉唆唆說了些希望的話而已。

民國廿九年九月底
麥國序

哲學門外談目錄

自序

哲學門外第一.....一

大千世界第二.....二二

人間天上第三.....四三

精神文明第四.....六九

天理良心第五.....八九

學而時習第六.....一六



哲學門外第一

自來談哲學的人多矣，或者高據講臺，大發議論，或者獨居斗室，潛心著述，但他們究竟談的什麼，寫的什麼，橫豎只有那些所謂學府裏面的人們才會知道，我們站在門外的俗人是沒有資格去領教的。在我們看來，今日一種主義，明日一種主義，今日一種哲學，明日一種哲學，鬧來鬧去，還不是同街頭巷尾那些變戲法的朋友們一樣，只是花樣翻新而已。

不過，近幾年來，在我們貴國，却開了一種新的風氣，我們門外漢當中，也居然有許多人談論起哲學來了。什麼新哲學呀，大衆哲學呀，辯證法呀，唯物辯證法，辯證唯物論呀，大大小小的書本，好像「雨後春筍」一般，出版了不知多少。這些書的內容差不多都是一致，讀了讀這些書之後，才知道哲學原來和大家都有關係，而且那關係和變戲法對於我們的關係是兩樣的。

變戲法的朋友有兩句江湖話，便是：「戲法人人會變，各有巧妙不同。」變戲法者的巧妙，巧妙在掩蔽真相，玩的分明是假刀假槍，却要做出簡直像真的樣子；因此，各個變戲法者之間的不

同，只是巧妙的程度不同，並沒有性質上的差異。變戲法者自身固然知道是假，同時也知道觀眾當中不乏有見識的人，也許會看出他的破綻來，所以還沒有動手做的時候，要先發制人地這樣聲明兩句，一來免得失敗了自己沒有退步，二來也免得那些識者故意來戳穿。因為他雖然一言一動都是做假，他原是爲了生活才來變戲法這件事却是真實的，人們看了他的戲法可以開心這件事也是真實的。

戲法爲什麼能夠使人開心？你如果拿了這類問題去質問觀眾，就未免大煞風景，因爲開心便是開心，誰去管它「爲什麼」呢？然而哲學之所以和戲法不同，却正在這裏。變戲法可以不管「爲什麼」，哲學却偏要管「爲什麼」。哲學這個名詞，西洋叫做「非羅索非」（philosophy），這個字的前半截「非羅」有追求的意思，後半截「索非」則有智慧的意思，合併起來便有「探尋究竟」的意思，這個字起初是當動詞用，現在西洋各國文字裏仍常常把它當動詞用着。（如英文 philosophing，德文 philosophieren，中國字沒有語尾變化，只好譯爲「談哲學」）哲學的本來任務既是探尋究竟，追求真理，而這裏所謂真理，當然決不是河裏有多少粒沙子，地上有多少隻螞蟻，那類無關痛癢的事，而總是與人類的精神或肉體有切膚關係或甚至於

生死攸關的問題，所以哲學剛剛和變戲法相反，它所用的常是真刀真槍，它的巧妙，完全巧妙在無遺憾地顯出事實的真相來。然而俗語說，「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正惟其大家要求真，而那些爲了己身利害關係，惟恐真相暴露出來的人，却要製造出種種求真其名掩蔽其實的哲學來，他們所用的雖也好像是真刀真槍，但他們的巧妙却和變戲法一樣巧妙在掩飾真相。所不同者，變戲法的人明知自己玩的是假，只要人家不當場戳穿，並不怕人家批評他的假；這種假哲學却不然，儘管故意在做作，也不肯人家說他是假，因爲這種哲學家對真理雖然作僞，使用假刀假槍，而對己身的利害却比任何人都認真些，就是拿了真刀真槍來殺人盈野，也是在所不惜的！當然，介於這種真哲學和假哲學之間，還有另一種哲學，講的人或者自以爲是在認真而實際上專門替假哲學做着義務的傳播者，這是因爲他對於哲學的認識不夠充分，以致做了與自己的目的相反的工作還不知道。當然，此外還有許多種哲學，比方在城隍廟、大世界那些地方的哲學大家，便是人人見過的。不管他談玄說理也好，實事求是也好，認真也好，弄假也好，把所有談哲學的人統計起來，總不會比變戲法的朋友更少。但由上面所說的看來，哲學者的巧妙並不像變戲法者的巧妙那麼單純，哲學者的不同，也不像變戲法者那樣只是程度上的，而且也是性質上的。

豈僅講哲學的人而已，聽哲學的人也不是人人一致的。同是一篇哲學論文，甲讀了可以感覺有味，乙讀了可以興趣索然，丙或者以爲很有讀的價值，丁或者又以爲不值一顧。看起來好像是各人不同，但仔細加以考察，則和甲的意見差不多者還有許多人和乙、丙、丁各人的意見差不多者也各有許多人，於是他們各自形成一個集團或者階層。或者是由於社會地位生活習慣等等關係，所取的對於事物的態度大致相同，或者是曾受過同樣的思想的訓練，所以判斷出來也相差不遠。對哲學修養有素者也許會看出這篇文章內包含有許多錯誤，而那熱情的初開始對哲學感覺興趣者也許會把它看得非常重要，思想和著者接近的讀者可以供獻著者一些有價值的批評，思想不相近者則或因爲讀了這篇文章之後思想發生變動而漸漸和著者接近，或則根本不承認這篇文章有任何意義，而加以惡意的批評。假如我們站在第三者的地位，到底哪一個對呢？或者比較對呢？還是都對呢？都不對呢？

不僅聽講讀書如此，對於無論哪一件事的認識，常不能人人一致，比方抗戰的問題，有的主張接受屈辱條件，跟敵人去「合作」，有的害了恐敵病，提倡不抵抗主義，有的則主張團結一致，抗戰到底。各種主張不但相差很遠，有時簡直是完全相反，大家同是黃帝的子孫，大家同是認識

一件事物，爲什麼會相差這麼遠呢？假如世界上有真理的話，究竟哪一種思想和態度是真理呢？或者比較是真理呢？還是都是真理呢？都不是真理呢？

普通解答這些問題，總是以合不合乎事實爲標準。合乎事實的思想和態度，我們便說他是正確，是真理，不合乎事實的思想和態度，我們便說他不正確，不是真理。我們無時無刻不在追求真理，即是無時無刻不在要求更正確地認識事實。但問題也就在這裏。大家知道，人是社會的歷史的產物，而自人類社會發達到相當程度以後，便因爲社會分業而漸漸形成階級的分化，譬如統治階級、被統治階級、地主階級、農奴階級、有產階級、無產階級等等。這不過是舉其大者而言，其實每個階級裏邊還可以分出許多小的階層來。總而言之，便是社會關係隨着歷史的發展而愈趨複雜化，一個社會裏面的人，並不是多數單純的個人人格的集合，而是由「各色人等」組合起來成爲一個複雜的合成體的。各人因爲社會環境和歷史關係的不同，他觀察一件事物的立場和方法也跟着不同。你雖然想正確地認識事實，但在你認識之先也許因爲你的特殊的社會環境的關係已經受了某種蒙蔽（成見或偏見）了；何況那些唯恐你認識出真相來的人們，還會要想方設法來淆亂你的視聽呢？你要正確地認識，他們偏偏不讓你正確地認識。他們會把白的

污成黑的，黑的粉成白的，使你如入五里霧中，莫明真相，這就是前面所說的那種假哲學的實際應用。假如你是意志不堅定的，受了這番宣傳，恐怕就要動搖起來了，結果弄的不好，還不免會被人家收買去而倒幕地做一個壞人下場。雖然你自信是本於良心，但在現在這樣一團糟的世界裏，僅有主觀的良心還不夠，若沒有充分的理性，即有充分辯別是非黑白的思想力，去做良心的明鏡，仍很容易上人家的當的。

說到這裏，便關聯到我們爲什麼要學習哲學這問題來了。原來，不僅是人類社會如此而已，整個的宇宙本是渾然一體，互相聯繫，複雜萬端，變化無極的，真理好比那天空中的月亮，她自身有圓有缺，而又常常有或濃或淡的雲掩蓋着，假如你只看到了她的一面，你可以說她像峨眉，你可以說她像圓鏡，你也可以說她簡直什麼也不像，實際上都是離真相很遠。進步的哲學首先承認事物的矛盾性和多樣性，它不承認任何一成不變只有一面的孤立的東西。一把刀子可以切菜，又可以槌釘，同時也可以殺人，哲學的態度便是要首先看到刀子的全體，即從多方面考察它的性質和作用，然後準照着時間和空間的特殊條件而決擇其中的一「主要的一環」，比方說，在日常生活裏我們用刀切菜，但在需要槌釘而沒有鐵鎚的時候，我們也可把它當作鐵鎚。當強盜

闖進門來必須抵抗的時候，我們又可把它當作武器。這只是打一個最淺近的比方而已。哲學本來就是頭腦的鍛鍊，就是要發展理性來幫助良心，使我們能夠應付那複雜的困難的事變，使我們能夠撥開雲霧而對於那變化多端的月亮的認識，達到最正確的地步，使我們能辨別誰者是誰者非，誰者真，誰者偽，因而使我們的意志更加堅定，總而言之，使我們正堂堂做成人類的一份子，而不致常常上人家的當，甚至可恥地作了敵人的工具。人家要以大砲飛機來征服我們，我們便要以更精銳更威武的大砲飛機來報答他，人家要以冒牌的哲學來勾誘我們上當，我們却要以真正的哲學來戳破他的假面具。真正的哲學是毫不假借的，以眼報眼以牙還牙的鬥爭哲學。

我國有句關於擇交的格言，即是說：『先小人而後君子。』這種擇交的態度正可以作為研究哲學的態度。哲學對於一切事物或者教理都不主張盲信，而主張懷疑，不過這懷疑只是一種過程，而並不是哲學的本身，假如只到懷疑為止，那就必至於認為除了自己是君子外，一切人都是小人了！有些人對於一種理論，首先不加以深刻地研究便輕易信仰了它，但後來終於發現它的錯誤處（或者不如說和他的幻想不相合之處），信仰便很快地幻滅了。這樣經驗了幾次，

便會覺得一切都不可信，除了我自己一人以外。於是他的精神便頹廢起來，意志便薄弱起來，終歸變成一個脫離社會生活的孤獨者，或者更不幸地被野心者利用去作了假哲學的製造家或傳播者，因為他已不信有什麼客觀的真理了，只有力量便是真理，只有利祿便是真理，不管這力量是進步的還是反動的，不管這利祿是本分的還是苟且的。我們研究哲學，首先便要以極審慎的態度，極謹嚴的方法，去從五光十色的各派「哲學」中選擇那最合乎時代要求的真正哲學，然後去把握宇宙人生以及一切事象的規律，使我們能看到遠者大者，而不屈服於暫時的威逼和利誘的面前。正如我們在擇交時從各方面去了解朋友的性格一樣，一經發現了這種規律這種性格，我們便要一方面改造自己（在頭腦和人格兩方面），一方面在可能範圍內也得把他加以改造，因為我們研究哲學的最後目的，是要改造社會，因而必須首先改造哲學。

講到這裏，忽然使我想起最近廣西有一個初中學生，特地退學回家，專門去讀進步的哲學書籍，但讀了二三十種後，忽然又懷疑起來了：因為學校裏的功課離開了實用，所以才脫離學校，可是讀了哲學，除可以擔保我不致去做××以外，又有什麼用呢？他在一個讀書會裏主張大家讀一讀哲學，而有一個會員却主張不如學一學「甲子」「稟帖」之類還有些用。於是他自己

更懷疑：除非是想做一個哲學家，哲學又有什麼用呢？（見生活書店，讀書月報第一卷第十一期陸君通信）

這個學生雖然讀了三二十種哲學書，可是他並沒有理解什麼是哲學，他對朋友自然可謂殷勤了，可是他並沒有認清朋友的性格，殊不知白紙黑字的書本只不過是哲學的傳導體之一罷了，哲學的作用却完全在我們的生活當中，離開生活而來學習哲學，那是徒勞無益的。

在我們沒有研究哲學以前，我們的一舉一動都是含有哲學的意味的。因為，前面已經說過，我們無時無刻（當然是限於頭腦清醒的人）不在要求更正確地認識事實，因此無時無刻不認為我的（根據這認識而提出的）主張是對的。只要想一想，假如不是這樣的話，必定會常常失神失智，昏頭昏腦，那還能做成一個人嗎？哲學到現在還不過二千五六百年的歷史，科學則更是近代才發達起來的，在沒有哲學科學的時候，人類已生活了很長很長的歲月了，人類的草昧時期（當然是極長久的）且不去說，單就文化時期講，最早的如我國和埃及也已經有五千年歷史。在那些漫長的遠古的世界中，人類天天得和洪水猛獸去鬥爭，既沒有科學也沒有哲學來幫助，只是靠着生活的經驗或者卜筮的方法（譬如易經這部書便是記載卜筮情形的）來決定一切，但是這生活的經驗重複了一千次一萬次乃至無數次的時候，它便不知不覺變成人類的聰

明智了，變成人類的本能的常識了。人類力不若牛，走不若馬，而牛馬終爲人類所馴服，這就是因爲人類能夠自強不息地「勞動」，而在勞動當中發展了人類的社會性，（因爲勞動不是各個人獨自地勞動，而是和別人合作去勞動的），從而發展了人類的意識（對於自然環境和社會生活的認識）。

而哲學是什麼呢，它就是人類生活史上積貯下來的一切意識活動的結晶，它是從「爲什麼」（即是懷疑）三個字出發，把我們生活中的常識（最初的，由經驗得來的意識或智慧）加以否定，而將人類意識的水平提昇到更高的階段去。它雖然是經過少數哲學大家把它從雜多的累積的材料中提鍊了出來，發揮了出來，它的內容却總是人類共同的產品，是自然和社會等在人類意識上的積極的反映，而決不是由一二個聖人受了什麼神的啓示或者由於一二個哲學家的特別聰明而替天下後世「制作」或「幻想」出來的。所以儘管歷來哲學派別如何分歧，真理却永遠是一個，人們所要追尋的是這一個，所想掩蔽的也是這一個。原來圓顛方趾的人都要靠吃飯穿衣才能夠生活，都要互相合作才能好好地生活，這一個真理是不能夠移易的。俗語說：「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那只是因爲聽者受了特殊環境的限制或者言辭的隱蔽，一

時判斷不出所爭的事情的真相來，並不說是同時有許多真理，只是一個真理本可有許多方面，公婆各有一部分而已。這時，哲學便要在更高級的概念上把公婆兩方面所互相爭執的部分，運用最進步的方法綜合起來，而得出那事實的真理的全貌。

至於這最進步的方法是怎樣一種方法，那便是現在大家都研究着的「唯物辯證法」，這是一切哲學所遺留下來的財寶，我們要專門來討論它一次，因為它不是三言兩語可以說盡的，但要知道哲學的本來的內容是非常廣泛，在科學沒有發達以前，許多科學方面的學問，都攏統包括在哲學裏面，譬如天文學、物理學、數學、心理學等等便是。後來因為各科的內容一天天豐富起來，於是漸漸都脫離哲學而獨立，到最近兩百年來便成為科學極盛的時代，於是有些人以為科學既經發達而脫離哲學，哲學已空無所有，因而成為不必要了。其實這是不對的，因為哲學所處理的是宇宙萬有的聯繫，什麼地方能發生「為什麼」，什麼地方用得着哲學；而科學呢，則只能注意研究自己領域以內的事，至於那整個的聯繫，它是忽略了。十八九世紀那些科學家，好像是早上的蜜蜂一般，各自拿了一塊宇宙的肢體到研究室和實驗室去埋頭努力去了，而不知道當他們這樣做時，外面的世界已經混亂到不堪言狀，他們雖然辛辛苦苦研究得一些結